

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07 年 04 月 29 日（星期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 8 位董事成员，均参加了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 2006 年度工作报告》。
-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报告》。
-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6 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由于 2006 年度公司仍巨额亏损，因此本次会议决定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增转股份。

五、审议通过《关于对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06 年度审计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反映了公司现在的财务状况。

1、关于持续经营能力问题。公司自 2001 年 10 月退市以来，因本身巨额负债无法按时偿还而导致大量经济诉讼案件，所有资产均被相关法院查封和陆续执行拍卖，一直无法正常经营，没有主营业务收入且连年发生巨额亏损，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关于潜在损失难以合理估计问题。由于公司的有效资产远不足以众多经济诉讼案的执行需求，至今仍有相当数量的案件无法终结。所以，构成了负债事项的不确定性和潜在损失难以合理估计。

3、关于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无法核算问题。公司长期投资的企业，在退市以前已大部分没有正常经营或无法继续经营。退市以后，部分产权清晰、有价值的股权已被相关法院依法执行拍卖。目

前，财务数据显示的这部分长期投资的企业均无经营，其股权也没有价值。所以无法提供有效资料（依据）给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核算。

4、关于无法确定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真实性问题。多年来，由于众多的经济诉讼案件，凡是权属清晰的资产均被相关法院依法执行拍卖，剩余的均是权属不清晰的资产。所以，会计师事务所无法确定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真实性的。

5、关于债权债务的真实性和完整性问题。公司自退市以来，未曾举债，更不可能产生新债权。目前财务数据显示的债权债务，均属于原有的债权债务。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根据股东单位的推荐，同意蔡永峰先生为本公司董事候选人；于亚先生因调离股东单位，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和副董事长职务。

蔡永峰先生简历如下：

1985.8——2002.11 在天津市工业微生物研究所工作，担任所长职务。

1998.3——2002.11 在天津市百奥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工作，担任总经理职务。

2002.12——2006.7 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工作，担任副院长职务。

2006.8——今在中国食品工业（集团）公司工作，担任总经理职务。

以上第一、二、四、五、六项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现将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7 年 05 月 29 日（星期二）下午 2：00——5：30。

(二) 会议地点：广东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 4002 号圣廷苑酒店 B 座 22 楼公司会议室。

(三) 会议议题：

- 1、审议《公司董事会 2006 年度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监事会 2006 年度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06 年度报告》；
- 4、审议《关于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对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06 年度审计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 6、审议《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四) 会议出席人员：

-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2、2007 年 05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

(五) 会议登记办法：

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请携带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和持股凭证；委托他人出席时，请授权代表人携带授权委托书、代表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和持股凭证。两者均于 2007 年 05 月 29 日上午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六) 其他事项

1、会议时间半天，住宿、交通等自理。

2、公司联系方式

邮编：518028

传真：(0755) 82074121

电话：(0755) 82074135

联系人：沈军 黎红光

深圳市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 年 04 月 29 日